**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“ ”**

**项目“ ”**

**课题“ ”**

**合作协议书**

课题承担单位：\*\*\*\*\*\*\*（简称甲方）

课题合作单位：\*\*\*\*\*\*\*（简称乙方）

甲、乙双方本着相互协作的精神，合作完成20 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“ ”项目“ ”课题“ ”（课题编号： ）。

甲、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1. 合作研究计划、分工和进度
2. 合作内容（包括拟解决的科学、技术问题和具体研究内容）：

\*\*\*\*\*\*

1. 任务分工和预期指标（应包括合作双方分别承担的研究工作和相应责任）

乙方：\*\*\*\*\*\*

1. 年度研究计划及年度目标

乙方： \*\*\*\*\*\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度 | 任务 | 考核指标 | 成果形式 |
| 年  月  ∣  年  月 |  |  |  |
| 年  月  ∣  年  月 |  |  |  |
| 年  月  ∣  年  月 |  |  |  |
| 年  月  ∣  年  月 |  |  |  |
| 年  月  ∣  年  月 |  |  |  |

1. 知识产权归属：

1、双方在申报本项目之前各自所获得的知识产权均归各自所有，不因共同申报本项目而改变。项目任务完成过程中，甲、乙双方各自取得的研究成果和相关的知识产权归各单位自己所有，但甲方有权因非商业目的（如：以政府性会议、报告、文件、统计资料等）使用乙方项目信息，在项目执行期间进行知识产权共享；双方合作产生的研究成果和相关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，依各方在该成果中的实际分工和贡献大小署名；若无对方许可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申请或使用共同完成的成果。

2、其他约定：

1. 经费分配：

1. 甲方拨付乙方国拨经费总数为 万元（大写人民币 万元）。

2. 甲方拨付乙方经费方式（第 种）：

一次性拨付。经费于 年 月 日前拨付。

分 次拨付，其中第一笔拨付人民币 万元，于 年 月 日前拨付；第二次拨付人民币 万元，于 年 月 日前拨付；第三次拨付人民币 万元，于 年 月 日前拨付。

按国家拨款比例拨付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3、乙方项目资金预算表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 |  | | **单位：万元** | |
| **序号** | | **科目名称** | **总预算**  **经费** | | | **合作单位**  **经费预算** | | **备注** | |
|  | | **一、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** |  | | |  | |  | |
| 1 | | **（一）直接经费** |  | | |  | |  | |
| 2 | | 1、设备费 |  | | |  | |  | |
| 3 | | 其中：设备购置费 |  | | |  | |  | |
| 4 | | 2、业务费 |  | | |  | |  | |
| 5 | | 3、劳务费 |  | | |  | |  | |
|  | | （二）间接经费 |  | | |  | |  | |
| 6 | | 二、其他来源资金 |  | | |  | |  | |
| 7 | | 三、合计 |  | | |  | |  | |

1. 甲方拨付的研究经费，乙方应当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。乙方应当按照计划任务书要求，独立完成研究任务，不得将研究任务全部或者部分委托第三方完成。
2. 合同变更和解除：

合同一方要求变更、解除合同的，必须在符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相关管理条例前提下进行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报批处理。

1. 补充约定

本合同的未尽事宜，按照合同法和国家颁布的相关管理办法，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协议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持两份，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执行期限自双方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题之日止。

甲方（签章）:\*\*\*\*\*

法人代表/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

课题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乙方（签章）:\*\*\*\*\*

法人代表/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

合作方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